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3、会议于2020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议案1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84”号临时公告。

议案2：《关于公司制订2021年度参与PPP项目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同意制订公司2021年度参与PPP项

目（含投资类项目）投资计划额度为 672 亿元，且直接或间接在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中认缴的出资额合计不超过 29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投资计划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决策 2021 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 PPP 项目（含投资类项目）投资；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涉及设立项目公司、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具体工作。以上授权有效期的起始日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议案 3:《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80,500.00 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田玉龙、宁长远、李梓丰、张成仁、栾庆志、于海军回避表决。

关于议案 3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85”号临时公告。

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在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议案 4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86”号临时公告。

议案 1、2、3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提前充分研究了提交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前提下，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龙建股份独立董事意见》。

四、上网公告附件

- 1、龙建股份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
- 2、龙建股份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5日

● 报备文件

- 1、龙建股份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书面审核意见；
- 2、龙建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